

彰泰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議程

一、 時間：114 年 6 月 11 日（三）12：35

二、 地點：藝文中心

三、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四、 報告事項：

1. 本校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發會議討論 113 學年度彈性課程節

數規劃，最終決議各年級彈性課程如下：

(1) 國一：閱讀悅讀、微觀世界、全球議題 I

(2) 國二：讀報看世界、世界公民 I、全球議題 II

(3) 國三：欣賞創作、科普閱讀 II、全球議題 III、世界公民 II

2. 本校 114 年暑假辦理新生雙語營隊課程內容如下：

營隊名稱			開課時間	名額	授課教師	上課地點
7/14 ~ 7/18	雙語飛盤營	擇 一 參 加	13:20~14:50	20 人	林子豪老師 蔡佳興老師	風雨球場
	雙語羽球營-A 班		13:20~14:50	15 人	林致宇老師 曹采君老師	展藝館
	雙語羽球營-B 班		15:00~16:30	15 人		展藝館
7/21 ~ 7/25	雙語科學實驗營	擇 一 參 加	08:30~11:30	20 人	鄧又仁老師	生物實驗室 (聚英樓 2 樓)
	手作雷雕拇指琴		08:30~11:30	15 人	賴昱如老師 丁俞文老師	另行公告於 本校網站

3. 本校 114 年暑假學習扶助課程預計開設內容如下：

(1) 國一升國二生：7/14~7/18(共 1 週)下午。

4. 依照 112.05.31 府教學社字第 1120208960 號縣府來文，交通安全教育課

程每學年至少 4 小時以上，並將交通安全教育列入年度課程總體計畫。

除了各領域課程融入安全教育議題之外，本校 114 學年度持續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並於自由講堂課程擬定交通安全議題討論。

5. 本校為安全教育重點學校，敬請健體領域教師將「交通安全課程模組」及「水域安全課程模組」融入於課程計畫。

五、 討論事項：

案由一： 113 學年度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

說明：請委員針對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及課程效果進行檢討。

決議：學校因活動進行全校行調課時，須多留意體育班課程、社團課程安排，避免因調課後課程難以進行。

案由二： 114 學年度「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課程」分配。

說明：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訂定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節數。

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科目			七年級(節數)	八年級(節數)	九年級(節數)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英語文	3	3	3
			本土語	1	1	
		數學		4	4	4
		社會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科技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30	30	29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 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 閱讀悅讀 • 全球議題 I • 微觀世界	• 讀報看世界 • 全球議題 II • 世界公民 I	• 欣賞創作 • 全球議題 III • 科普閱讀 II • 世界公民 II
		社團活動 與技藝課程		• 社團活動	• 社團活動	• 社團活動
		其他類課程		• 自由講堂	• 自由講堂	• 自由講堂
		彈性課程總節數		5	5	6
每週總節數			35	35	35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114 學年度各領域課程計畫與教科書版本審核，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 113 學年度各領域課程計畫(如附件)，請各課發會委員審核。
2. 依彰化縣政府 104 年 03 月 23 日府教學字第 1040092351 號辦理，學期作文篇數 4~6 篇。
3. 下學年度教科書已由各領域會議選出，版本如下，請確認。

年級	科目	出版社	年級	科目	出版社	年級	科目	出版社
一年級	國文	翰林	二年級	國文	康軒	三年級	國文	翰林
	英語	翰林		英語	南一		英語	南一
	數學	南一		數學	康軒		數學	翰林
	自然	翰林		自然	翰林		自然	翰林
	社會	翰林		社會	翰林		社會	翰林
	健體	康軒		健體	南一		健體	翰林
	藝術	翰林		藝術	奇鼎		藝術	奇鼎
	綜合	南一		綜合	翰林		綜合	康軒
	科技	翰林		科技	康軒		科技	康軒
	本土語	康軒		本土語	真平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請委員審議國一至國三彈性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

說明：本校彈性課程之教材為校內老師自編，敬請委員審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校 114 學年度體育班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體育班「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課程」分配如下，請審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本校 114 學年度戶外教育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彰化縣政府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3 日府教學字第 1040155619 號函『各校須於活動前 3 週檢附實施計畫、經費概

算表及經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校外教學計畫之會議記錄
函報本府申請校外隨隊指導教職員工經費補助。』

2. 本校暫定【戶外教育】規劃時程如下：

(1) 一年級：暫定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2) 二年級：暫定於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3) 三年級：暫定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3. 若遇疫情或不可抗力，則取消或順延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114 學年度身障資源班及資優資源班預計開設課程規劃表(如附件)，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書及總體發展計畫(含身障類及資優類)，提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說明：本校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書及總體發展計畫(含身障類及資優類)，需經由課發會及生涯教育執行委員會審議通過，請審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4 學年度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114 學年度生涯發展實施計畫(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114 學年度校園青少年生命品格培育計畫(得勝者課程)(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會議紀錄：教師兼任教學組長 丁俞文

教務主任：教師兼任 宋雲卿

校長：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 江永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114.6.11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江永泰	江永泰
教務主任	宋雲卿	宋雲卿
學務主任	陳怡秀	陳怡秀
總務主任	蔣瓊篁	蔣瓊篁
輔導主任	林吟馨	林吟馨
教學組長	丁俞文	丁俞文
國文領域代表	何宜玲	何宜玲
英語領域代表	吳蕙如	吳蕙如
數學領域代表	陳曉煒	陳曉煒
自然領域代表	連志台	連志台
社會領域代表	蔡雅楓	蔡雅楓
健體領域代表	趙鳳紋	趙鳳紋
藝文領域代表	張勤道	張勤道
綜合領域代表	李素貞	李素貞
特教領域代表	胡俊煌	胡俊煌
科技領域代表	蘇信維	蘇信維
本土語文領域代表	鄧冠明	冠明
教師會會長	連志台	連志台
家長代表		